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2年4月1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 227 号鸿利天下大观写字楼 1810 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 650, 1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48. 7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志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正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是 否
序号	V 377 E 17	14,74,2,74	效表决权的比例(%)	当 选
1.01	选举朱建芳为公司第九 届董事会董事	142, 650, 135	100	是
1.02	选举程捷为公司第九届 董事会董事	142, 650, 135	100	是

2、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
2.01	选举龚静艳为公司第九 届监事会监事	142, 650, 135	10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1.01	选举朱建芳为公司第九	0	0	0	0	0	0
	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程捷为公司第九届	0	0	0	0	0	0
	董事会董事						
2. 01	选举龚静艳为公司第九	0	0	0	0	0	0
	届监事会监事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2、议案 1. 01 以 142, 650, 135 票审议通过,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 议案 1. 02 以 142, 650, 135 票审议通过,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 议案 2. 01 以 142, 650, 135 票审议通过,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
- 3、上述议案 1、议案 2 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第九届监事会成员,上述董事、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黑龙江国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长喜 邵再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

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 日